

第九條附件五 得免列席說明農業經營方式樣態

農糧類別	一、於現地勘查時已說明農業經營方式。 二、持效期內之從農工作證明申請提繳農民退休儲金。 三、養蜂農民、大專業農或持續受領農業經營準備金。
畜牧類別	於現地勘查時已說明農業經營方式。
水產養殖類別	一、於現地勘查時已說明農業經營方式。 二、最近 1 年內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政府執行放養申報抽查案件為符合。